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0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2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

经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对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将原1.5亿元"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以及原6.69亿元"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的用途变更为"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2)。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推选吴承根先生、蒋照辉先生、王青山先生、阮丽雅女士、陈溪俊先生、许长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核查,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董事的条件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人员作为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三、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推选沈思先生、金雪军先生、熊建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预先审阅。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核查,被提名人的教育背景、任职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具备担任独立董事的条件和履职能力,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则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我们同意上述人员作为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四、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制订<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办法》。

五、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提议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各位董事一致同意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根据相关工作进展,确定具体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和地点,并以最终发出的股东大会通知为准。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1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商证券"或"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7月28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于2022年8月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推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各位监事一致同意推选王育兵先生、龚尚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将与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各位监事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参阅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3)。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2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原项目名称:"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以及"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 新项目名称:"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 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金额:81,900.00万元

一、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26号文核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3月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35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348,797.87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情况详见"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且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6月30日,"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50,000.00	35,000.00
2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100,000.00	100,000.00
3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85,000.00	18,100.00
4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规模	100,000.00	100,000.00
5	优化证券营业网点建设;扩大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卖方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13,797.87	13,942.83注
合计		348,797.87	267,042.83

注:实际使用金额包含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未超过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5,000万元。

(二)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支持公司自营业务发展,结合近期资本市场状况、公司经营情况和自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公司拟对部分"2019年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进行变更,变更前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向	变更前计划投资金额	拟变更金额	拟变更金额占筹资净额比例	变更后计划投资金额
1	加大对资产管理业务的投入	50,000.00	-15,000.00	-4.30%	35,000.00
2	根据市场和公司资本金情况适当调整自营业务规模及结构	100,000.00	81,900.00	23.48%	181,900.00
3	补充子公司资本金,扩大浙商资本等子公司业务规模	85,000.00	-66,900.00	-19.18%	18,100.00
4	进一步开展创新业务,加大对融资融券等证券信用交易业务的投入规模	100,000.00	-	-	100,000.00
5	优化证券营业网点建设;扩大投资银行业务规模,提升投资银行业务的承销能力;扩充研究团队,提升卖方研究实力;加强信息系统建设,提升后台综合服务能力	13,797.87	-	-	13,797.87
合计		348,797.87	-	-	348,797.87

注:变更前后计划投资金额及拟变更金额均未包含募集资金所产生的利息。

三、变更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说明

近年来,公司自营业务营业收入实现快速增长,已逐渐成为公司营业收入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可以满足公司权益类证券、固定收益证券以及金融衍生品等自营业务的资金需求,有助于公司把握市场投资机遇,提升自营业务市场竞争力,优化收入结构,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四、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人对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意见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是公司结合近期资本市场状况、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和自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本次变更事项涉及的审议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并同意将《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发表如下书面意见: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内容及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事项。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系公司结合近期资本市场状况、公司具体经营情况和自营业务资金需求情况作出的合理决策,符合公司的业务发展规划和长期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收入结构,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

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华安证券对公司本次变更部分2019年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五、关于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事宜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及《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备案文件

1、《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3、《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5、《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2019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用途的说明报告》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1878 证券简称:浙商证券 公告编号:2022-053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应按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于2022年8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本次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说明如下:

一、董事会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推选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阅,公司股东提名吴承根先生、蒋照辉先生、王青山先生、阮丽雅女士、陈溪俊先生、许长松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提名沈思先生、金雪军先生、熊建益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具备法律法规要求的专业性和独立性。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有关资料。

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二、监事会

1、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选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股东提名王育兵先生、龚尚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候选人(简历附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选举。

2、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7月18日,公司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赵伟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由通过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三、其他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况。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公司对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附件:董事、监事候选人简历

一、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承根先生,1965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3年7月至2006年1月先后在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国家外汇管理局浙江分局,浙江省人民政府证券期货监管办公室,中国证监会浙江监管局工作。2006年2月至2006年6月任浙江省人民政府金信证券重组工作组常务副组长。2007年1月至今在浙商证券工作,曾任浙商证券董事、总裁,现任浙商证券董事长。

蒋照辉先生,197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中级经济师。1997年7月至2002年6月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台州市分行(1999年改为中国人民银行台州市中心支行)。2002年6月至2003年10月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杭州金融监管办。2003年10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浙江监管局,历任科长,副处长,办事处主任。2014年9月至2018年12月就职于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舟山监管分局,历任党委副书记、副局长,党委书记、局长。2018年12月至今,就职于浙江浙商金控有限公司,历任筹备组风控副组长,党委委员、董事,副总经理。现兼任浙商证券副董事长。

王青山先生,1981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6年1月至2017年7月任浙商证券监事会主席,2017年8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裁。

阮丽雅女士,1983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浙江金基置业有限公司投资主管,浙江省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发展部主管、经理助理、战略发展与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战略发展与法律事务部副总经理。现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财务总监。

陈溪俊先生,1964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4年6月至1996年10月任义乌市第二茶厂厂长。1995年9月至今任浙江雅尔兰制衣有限公司董事长。1996年11月至2010年11月任义乌市大陈镇大陈二村书记。2008年12月至2021年3月任义乌市裕中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4月至今任义乌市裕金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兼任浙商证券董事。

许长松先生,197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8月至2016年3月在中国银行工作,历任温岭支行公司部总经理,个人金融部总经理,国际业务部总经理,牧屿支行行长,泽国支行行长,松门支行行长。2016年3月至2017年5月任台州市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业务一部负责人。2017年5月至2018年10月任合金租赁(天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8年11月至今任台州市金融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总经理,兼任浙商证券董事。

沈思先生,195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经济学硕士,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人民银行浙江省分行副处长、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总行调统司副司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杭州分行副行长,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董事会秘书,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执行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现任中国工商银行独立非执行董事。

金雪军先生,1958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3年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2018年被浙江省委、省政府授予浙江省特级专家称号。1984年12月至今在浙江大学工作,历任讲师,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系主任,副院长,现任浙江大学公共政策研究院执行院长,兼任浙商证券独立董事。

熊建益先生,1970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全国会计领军人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资深会员、民建会员。1998年12月至2020年12月,历任厦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天健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其间,2012年至2018年历任中国证监会第四届、第五届并购重组委委员。现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浙商证券独立董事。

二、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王育兵先生,196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1年7月至1993年5月任华东勘测设计研究院审计处职员,1993年6月至1996年6月任杭州肯德基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1996年7月至1997年6月任浙江联通租赁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1997年6月至今任浙江沪杭甬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专员、内审部业务主管、法务审计部副经理、纪检监察审计部经理、审计法务部经理,兼任浙商证券监事。

龚尚钟先生,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5年7月至1996年11月为浙江省农村经济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职员;1996年12月至2001年10月任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证券管理总部财务总办;2004年8月至2009年12月任浙江恒风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经理,董事会秘书。2008年5月至2021年11月任新余浙联商贸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浙江同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任浙商证券监事。

三、职工代表监事

赵伟江先生,1964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86年7月至1997年7月任杭州金融管理干部学院教师。1997年10月至2006年6月任金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技术部负责人。2006年7月至今在浙商证券工作,历任技术总监、监事会主席,副总裁、首席信息官,现拟任浙商证券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88700 证券简称:东威科技 公告编号:2022-045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子公司暨投资建设高端表面处理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投资概述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东威科技")于2022年7月29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签订高端表面处理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苏省常熟虞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签署《高端表面处理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投资协议》,公司拟成立全资子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方式购置土地并进行厂房建造,重点开展高端表面处理装备的研发和生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常熟投资建设高端表面处理装备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1)。

二、投资进展情况

2022年8月4日,公司设立的全资子公司取得了苏州市常熟市行政审批局颁发的营业执照,其登记的工商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81MABTUTM065

名称:常熟东威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危勇军

注册资本:40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2022年8月4日

住所:江苏省苏州市常熟市常福街道建业路2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用设备制造);通用设备修理;专用设备修理;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机械设备研发;软件开发;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昆山东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股票代码:603993 股票简称:洛阳钼业 编号:2022—059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给予董事会决定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的议案》,股东大会一般及无条件授予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在可发行债务融资工具额度范围内决定具体发行事宜,发行债务融资工具授权事项自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详见公司发布的相关公告。

一、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情况

根据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以下简称"交易商协会")于2021年8月6日出具的中市协注【2021】SCP316号《接受注册通知书》(以下简称"通知书"),交易商协会接受公司超短期融资券的注册。《接受注册通知书》中明确:公司本次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为60亿元,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自二零二一年八月六日起)。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超短期融资券,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的应事前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发行完成后,应通过交易商协会认可的途径披露发行结果。

二、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情况

2022年8月4日,公司发行了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发行结果如下:

发行要素			
名称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科创票据)	简称	22栾川钼业SCP006(科创票据)
代码	012282737	期限	137日
起息日	2022年08月05日	兑付日	2022年12月20日
计划发行总额(万元)	100,000.00	实际发行总额(万元)	100,000.00
发行利率(%)	2.25	发行价格(百元面值)	100.00
申购情况			
合规申购家数	8家	合规申购金额(万元)	100,000.00
最高申购价位	2.25%	最低申购价位	2.00%
有效申购家数	8家	有效申购金额(万元)	100,000.00
薄记管理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超短期融资券发行的有关文件详见中国货币网(www.chinamoney.com.cn)和上海清算所网站(www.shclearing.com)。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二年八月五日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9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以书面和通讯方式发出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该次监事会于2022年8月5日上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田云女士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审议,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50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2年8月26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2年8月26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1号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2年8月26日

至2022年8月2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于2022年8月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及《上海证券报》。公司将在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登载《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707	振华新材	2022/8/19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现场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出具的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投资者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投资者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原件;投资者为机构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参会人员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

4、异地股东可以信函、电子邮件登记,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在来信、电子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邮编、联系电话,并需附上上述1、2、3款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5、上述授权委托书至少应当于2022年8月23日提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和授权委托书同时交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6、现场登记时间、地点

登记时间:2022年8月23日 9:00-17:00

登记地点: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参会人员个人行程、健康状况等相关信息须符合防疫的有关规定。

(二)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自理。

(三)参会股东或代理人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四)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高跨路1号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851-84284089

电子邮箱:zec@zh-echem.com

邮政编码:550014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2年8月26日召开的贵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707 证券简称:振华新材 公告编号:2022-048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8月1日以通讯和书面方式发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该次董事会于2022年8月5日下午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侯乔坤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止2022年6月30日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截止2022年6月30日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三)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

(四)审议并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针对该议案,与会董事表决如下:

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表决结果: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201 证券简称:常润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2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3日、8月4日和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发函查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3日、8月4日和8月5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函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一切正常。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函证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公司已披露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涉及本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组、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及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在公司本次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其他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常熟通润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300 证券简称:华铁应急 公告编号:临2022-077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16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3300@zjhuatie.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7月27日发布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2年半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8月16日下午16:00-17:00举行2022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2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8月16日下午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胡丹锋

总经理:彭杰中

董事会秘书:郭海滨

董事兼财务总监:张伟丽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8月16日(星期二)下午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8月15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3300@zjhuatie.cn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周旭明

联系电话:0571-86038116

电子邮箱:603300@zjhuatie.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应急设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88066 证券简称:航天宏图 公告编号:2022-063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司监事会结合公示情况对拟激励对象进行了核查,相关公示及核查情况如下:

一、公示情况

1、公司于2022年7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以下简称"《激励对象名单》")。

2、公司于2022年7月27日至2022年8月5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共10天,公司员工可在公示期内通过书面或口头方式向公司监事会提出意见。

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

二、监事会核查意见

监事会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草案)》的规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列入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

2、激励对象不存在《管理办法》第八条规定的不得成为激励对象的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3、激励对象的基本情况属实,不存在虚假、故意隐瞒或致人重大误解之处。

4、列入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人员均符合《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亦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监事、独立董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列入《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亦均符合《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航天宏图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8月6日

证券代码:603721 证券简称:中广天择 公告编号:2022-026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后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概述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4日收到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关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将所持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向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无偿划转的告知函》,长沙广播电视集团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电集团公司")签署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将其持有本公司的65,494,785股人民币普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50.38%),无偿划转至广电集团公司。本次国有股份无偿划转事项及相关进展详见公司2022年3月5日、3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披露的《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2022年4月7日,公司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后续进展公告》。

2022年5月7日,公司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后续进展公告》。

2022年6月7日,公司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后续进展公告》。

2022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变更的后续进展公告》。

二、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20年修订)第五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公告后30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手续的,应当立即做出公告,说明理由;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应当每隔30日公告相关股份过户办理进展情况。"

2022年8月5日,公司收到收购方广电集团公司发来的《关于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进展情况的告知函》,其主要内容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所持贵公司股份(65,494,785股股份,占总股本的50.38%)全部无偿划转至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事宜,划转双方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法律部申请办理合规性确认相关程序,并获得由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的《上市公司股份协议转让确认表》,后续尚需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过户登记手续,截至目前尚未完成过户登记手续。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无偿划转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6日